

## 提摩太前書第 1-2 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師 (各各他教會 )

### 提摩太前書第一章

奉我們救主 神、和我們的盼望基督耶穌之命、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、(提摩太前書 1:1)

‘奉命’ 希臘原文是指神欽定的命令。當皇帝頒佈一個法令的時候，用的就是這個字。有意思的是，保羅經常介紹他自己，是因神的旨意作使徒的。但保羅在這裏宣告，他是奉神命令作使徒的。

使徒是被差遣出去的人，具有大使或密使的身份。保羅的確自認為是耶穌基督的大使，主差遣他去到外邦國家，作為主的代表。我們所處的這個世界，對神說來是外國，而我們就是神派駐於此的代表。我們在這個星球上，是爲了要代表神。所以保羅說，他是奉神，我們的救主之欽定命令，被差遣出去的人。

‘我們的救主神’ 這個觀念淵源於舊約。大衛在詩篇中曾經

提過；摩西在申命記中也曾提起。馬利亞在對神的讚美中提到，

*馬利亞說、我心尊主為大、我靈以 神我的救主為樂。(路加福音 1:46-47)*

這裏保羅第一次用這名詞“我們的救主神”。

*奉我們救主 神、和我們的盼望基督耶穌之命、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、(提摩太前書 1:1)*

我們的救主神，和我們的盼望，基督耶穌。

*寫信給那因信主作我真兒子的提摩太·願恩惠憐憫平安、從父 神和我們主基督耶穌、歸與你。(提摩太前書 1:2)*

提摩太住在路司得，這是保羅在第一次宣教旅程中訪問過的城市。有人認為保羅在第一次宣教旅程中可能是住在提摩太家裏。他認識他的母親及祖母。他知道他們怎樣用神的話教導提摩太。他提到友尼基及羅以。保羅第一次去路司得的時候，提摩太還是一個很年幼的孩子。但顯然的，那時他已將生命獻給耶穌基督，視保羅為英雄，心儀於保羅，而且十分

尊敬他。

保羅第二次宣教旅行時，那時提摩太依然年輕，可能只有十五，六歲左右；但是他成爲保羅的同伴，和他同行，致力於宣教。保羅在許多著作中提到他。保羅差他去帖撒羅尼迦察看教會的情形。他和保羅一同拜訪過許多教會，對那些地方的人都十分熟悉。保羅差他去腓立比，帶信給腓立比人，提到沒有別人像提摩太一樣與他同心。提摩太與保羅在心，靈，呼召，異象等方面都聯合成一體。

現在保羅寫信給他，稱呼他 “因信主作我真兒子的”。這是存在於保羅和提摩太之間很特別的一種關係，有如父子一般。我相信保羅看出提摩太具有超人的潛能，當保羅離開世間之後，提摩太能夠繼承他的衣鉢。所以他灌注他的全副心血於提摩太身上，訓練他。這是他寫給提摩太的兩封信之一，有如父親在教導兒子一般。 **“寫信給那因信主作我真兒子的提摩太，願恩惠，憐憫，平安從父神和我們主基督耶穌歸於你”**。

在大多數保羅書信中，他都是說 **“恩惠和平安”**。但有兩本

書信，他另外加上“憐憫”，就是這封給提摩太以及另一封給提多的信。恩惠有別於憐憫。憐憫是沒有得到該受的懲罰。聖經說：

*天離地何等的高、他的慈愛向敬畏他的人、也是何等的大。  
(詩篇 103:11)*

神是富憐憫的。我們本來該受神的審判懲罰，但神憐憫我們。

我無法爭論說，好萊塢和洛杉磯那附近的地區不該受審判；我相信他們是該受神的審判，但神是憐憫慈愛的。我認為神即使是毀了舊金山，好萊塢和其他許多地區，也還是完全公正的，但神卻是憐憫慈愛的。我們沒有得到該得的，我如果得我該得的，他也會毀了我。所以我怎能斷論舊金山或好萊塢的不是？神是憐憫慈愛的，他不以我們的罪來報應我們。

恩惠是神的正面性格。憐憫卻有如是神的負面性格。憐憫是沒有得到該受的懲罰；恩惠則是較正面的，你得到那本不配得的。我不配得到神所有的好處，我不配得到神所有的祝福，我不配得到神為我所作的一切。這就是恩惠，我不配得

的，不能賺來的，神爲我作了。神將他豐盛的慈愛，好處，祝福澆灌在我身上，這就是恩惠。瞭解神對我的恩惠，我靈裏得著安息。我有平安，所以是恩惠，憐憫，和平安。

*我往馬其頓去的時候、曾勸你仍住在以弗所、好囑咐那幾個人、不可傳異教、(提摩太前書 1:3)*

神呼召保羅去馬其頓。提摩太本來和他在一起，但保羅覺得必須差他回以弗所去教導那兒的教會。雖然他還是個年輕人，保羅鼓勵他說：

*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·總要在言語、行爲、愛心、信心、清潔上·都作信徒的榜樣。(提摩太前書 4:12)*

所以我差你回以弗所，好囑咐那幾個人，不可傳異教。

*也不可聽從荒渺無憑的話語、和無窮的家譜·這等事只生辯論、並不發明 神在信上所立的章程。但命令的總歸就是愛·這愛是從清潔的心、和無虧的良心、無僞的信心、生出來的。(提摩太前書 1:4-5)*

神命令的總歸就是愛，

**這愛是從清潔的心、(提摩太前書 1:5)**

有一天，一個律法師來問耶穌，“誡命中那一條是最大的呢？”

**耶穌對他說、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愛主你的 神。(馬太福音 22:37)**

保羅說的就是這點。命令的總歸，就是從清潔的心發出愛來。這是整個中心點。如果我真正遵守律法，其真正的果效，就是從清潔的心發出愛來。神是多麼地希望我們彼此深深相愛。如果你要總結所有的誡命，它的總結就是愛。愛神，彼此相愛，這就是了。這是神要我們作的。這愛是發自清潔的心，

**和無虧的良心、無偽的信心、生出來的。(提摩太前書 1:5)**

愛也發自無偽的信心和無虧的良心。若能擁有這麼偉大的品格有多好，讓我們的愛真是發自清潔的心以及無虧的良心。保羅說，我對神有無虧的良心，和無偽的信心。現在有人偏離了，保羅說：

*有人偏離這些、反去講虛浮的話·想要作教法師、卻不明白自己所講說的、所論定的。(提摩太前書 1:6-7)*

保羅正是在警告他們，要避免那些冗長的家譜，那些只會引起爭論混亂的問題。有誠實的問題和不誠實的問題。有人問問題，為的是要和你爭論，不是想明白真理。他們有自己信仰的立場，他們的目的是要你捲入爭論。所以他們問問題，不是要得到答案，而是要尋求爭論。他們要你陳述你的立場，因此他們可以攻擊你，我稱這為不誠實的問題。誠實的問題是，問的人是真想要知道答案。我個人沒有時間花在不誠實的問題上。我可以告訴你，當這種問題來到時，我有分辨的恩賜。

當然，我知道某些人會有他們特定的問題。當有人前來，問了一些他們儲備已久的問題時，我立刻能知道他們的動機何在。有時候，我會很唐突地對待他們。站在旁邊聽到的人就說，“哦，那可憐的弟兄，他只不過想知道答案。”我說，他一點也不想知道任何東西，他只是要爭辯。我不願意和人爭論聖經，那是一點益處也沒有的。

保羅說要避免那些事情。叫他們避免荒渺無憑的話語和無窮的家譜。這些都不是重點所在；我們的目標應是彼此建立，不是彼此分割，彼此拆毀，彼此挑戰，真正的目標是彼此建立。他說，這些人想要作教師，說話滿有權柄，卻不明白自己在講些什麼。許多時候當你不知道你在說什麼時，就只得運用權柄來說了。

我曾經讀過，有一位牧師他把講道大綱都寫出來。他還有個筆記，記下講道時在某個特別的關節上，要作什麼姿態；在這個地方，要把膀臂向外伸，手掌打開向上，就是讓人看來很生動的姿勢。他筆記都寫好了，怎樣作手勢，向那看，什麼時候微笑等等。全部都計劃好了。那一頁下面寫著，這時候要盡全力大聲喊，因為這是個低弱不太能站得住腳的論點。有時候，當我們論點弱的時候，我們必須大聲喊，以權柄來說。

他說他們想要作教法師，但是他們不知道自己說什麼，不知道自己所肯定的是什麼東西。這些人再次嚐試著把人帶回律法之下。所以保羅說：

**我們知道律法原是好的、只要人用得合宜。(提摩太前書 1:8)**

不要與律法爭論。保羅接著說：

**因為律法不是為義人設立的、(提摩太前書 1:9)**

這是個有趣的論點。一個義人不需要任何律法，一個根據良善的原則生活的人不需要律法；你不必告訴那個人該作什麼，不該作什麼。他作，因他是個正直的人，他是個有原則的人。律法是為那些沒有原則的人設立的，世界上有許多這樣的人。因此我們需要律法來約束他們。

**保羅在羅馬書中說，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，乃是叫作惡的懼怕(羅馬書 13:3)。**

當你看到警察時，不應該害怕，除非你搶了銀行，或作了其他什麼壞事。如果你觸犯了律法，律法就變成你害怕，不喜歡的東西。如果你是個誠實，正直，有原則的公民，你會感激律法，你會感激那些執法的人，因他們讓你能安全地住在這裏。如果沒有律法，沒有執法的人，我們就會生活在一個

很令人無法忍受的情況下，因為社會上是有一些需要約束的人。

所以你會想要學習律法，你也需要律法的存在。保羅說，我告訴你，律法是為誰而設立的，不是為義人設立的，他們不需要人教他們律法，他們不需要被放在律法之下。

*因為律法不是為義人設立的、乃是為不法和不服的、不虔誠和犯罪的、不聖潔和戀世俗的、弑父母和殺人的、行淫和親男色的、搶人口和說謊話的、並起假誓的、或是為別樣敵正道的事設立的。(提摩太前書 1:9-10)*

律法正是為那些人設立的。你要我們教導律法嗎？弟兄，你是否有問題？律法不是為義人設立的。如果我們照公義的原則生活，我們不需再三複述律法。

*這是照著可稱頌之神交託我榮耀福音說的。(提摩太前書 1:11)*

保羅說我們寧可教導宣講榮耀的福音，神的好消息，而不教導宣講律法。對那些為他們設立的人，律法是壞消息，因為

律法對那些無法的人，有限制，定罪的功效。但我們不宣講律法，我們宣講榮耀的好消息，可頌讚神的福音。保羅說，“那是神信託給我的”。

*我感謝那給我力量的、我們主基督耶穌、因他以我有忠心、派我服事他。(提摩太前書 1:12)*

保羅說他服事的力量是來自神。神並不真正在尋找有能力的人，當教會要填補空缺時，我們往往會拿出履歷表來，看看這個人是不是以優等成績畢業，我們要找最有天賦的人。神可不是這樣的，神找那些願意為他所用的人，然後賜下能力給他們，去完成神要作的工。神的選擇往往會令我們吃驚。神所要求的，是一個忠心的管家。神在尋找的，是一個願意為他所用而又忠心的人。

許多年前，（大約是十八年半之前），我們成立了各各他教會。一開始，神就大大的祝福這群聚在一起的人。它很明確是神親自按立，經由聖靈和禱告而產生的。一開始我們立刻看到神在我們當中動工，參加教會的人數急劇增加。第一個主日，我們以二十五人開始聚會，沒有多久，來了五十人，

一年之內到一百人。那時在 Costa Mesa 有許多其他小教會。他們看到神在各各他教堂所作的，有些牧師公開地對他們的會眾說“如果神能為恰克牧師動工，祂也能為我們作同樣的工。”我喜歡他們這樣說，我明白神為什麼選擇我來鼓勵別人，因為如果神能為我作奇妙的事，祂也能為任何人作。當時祂就是用這情況來鼓勵許多牧師。

所以保羅說，神給我力量。他視我為忠心的仆人，派我服事他。我感謝他，因為他信任我，托付那可頌讚神榮耀的福音在我身上。保羅說，

***我從前是褻瀆 神的、(提摩太前書 1:13)***

他的確是這樣，他褻瀆教會，反抗耶穌基督。

***逼迫人的、(提摩太前書 1:13)***

當眾人拿石頭打司提反的時候，保羅站在旁邊，認為司提反是該死的；他還幫那些丟石頭的人拿著外衣，以示支持鼓勵。後來保羅從耶路撒冷下到大馬色去，帶著大祭司給他的授權書，想要捉拿當地的基督徒，將他們下到監牢裏。在他

往大馬色的路上，對教會發出謀害的威脅時，神卻在那時抓住了他的生命。保羅說，‘我從前是褻瀆神的、逼迫人的’、

*侮慢人的。然而我還蒙了憐憫、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時候而作的。並且我主的恩是格外豐盛、使我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。(提摩太前書 1:13)*

保羅講到他自己的事工，他的呼召。他不像你心中理想的人選。我想如果使徒保羅將他的履歷表寄給一些正在找牧師的教會，一定是很有趣的。我肯定讀到他履歷表的聘牧委員會會說，“不用讀下去了，我們不要這個人”。“我屢次被下在監裏，我被鞭打，我被丟石頭，我引起暴動，我視力不好，我不太會講話。”但是神給他力量，呼召他，使用他。保羅說，他蒙了憐憫，他也蒙了主的恩典，豐盛的恩典，多榮耀的服事。

*這話是可信的、(提摩太前書 1:15)*

保羅談到神托付給他榮耀的福音。這福音是可信的。

**是十分可佩服的·(提摩太前書 1:15)**

這說法是千真萬確的，這福音是值得讓每一個人接受的。什麼是那正確可信，每個人都該接受的呢？那就是，

**基督耶穌降世、爲要拯救罪人·(提摩太前書 1:15)**

這就是福音，這就是好消息。“基督耶穌降世，爲要拯救罪人”。第一，所有的人都是罪人，因此他來拯救所有的人。

**因爲世人都犯了罪、虧缺了 神的榮耀。因爲所有的人都是罪人，都死在罪惡過犯中。(羅馬書 3:23)**

保羅寫給以弗所教會的信中說：

**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、他叫你們活過來·那時、你們在其中行事爲人隨從今世的風俗、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、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·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、放縱肉體的私慾、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、本爲可怒之子、和別人一樣·(以弗所書 2:1-3)**

沒有例外的，我們都是罪人。由於我們犯罪的結果，我們都遠離了神。我們的生命都成爲浪費，無用，失落了。基督耶

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，這就是那榮耀的福音。耶穌說：

*人子來、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(路加福音 19:10)*

那托付給保羅榮耀的福音，就是這麼簡單，“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。”

耶穌對尼哥底母說：

*因為 神差他的兒子降世、不是要定世人的罪、〔或作審判世人下同〕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信他的人、不被定罪。不信的人、罪已經定了、因為他不信 神獨生子的名。*

*光來到世間、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、不愛光倒愛黑暗、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。(約翰福音 3:17-19)*

耶穌不是你的控告者，他是你的救主。耶穌不控告罪人，他只是伸手邀請他們，

*凡勞苦擔重擔的人、可以到我這裡來、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(馬太福音 11:28)*

如果你是個罪人，你不必怕耶穌。他向你伸出雙手，說，到我這裏來，我會給你平安，我會給你安息。我要給你希望，

給你生命；我來是爲了拯救你。

許多時候，我們以相反的眼光來看耶穌。我們看見他站在那裏，伸出指頭，指責我們。我不要接近他，我有深厚的罪惡感；我曾經作過許多不好的事，耶穌就好像一個法官一樣，在那裏指責我。但其實不是這樣的，祂說，我來不是要定你的罪。

人們將那在行姦淫時被抓的女人，帶到耶穌跟前；捉她的那些人說，“我們的律法說用石頭打死她，你說該怎麼樣？”耶穌說，“好，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，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。”然後他就開始在地上寫字。雖然聖經沒有明說，但我肯定他用指頭在地上列舉那些人的罪狀。他大概寫出了他們的名字，利未，接著就開始寫他的罪狀。利未說，我想，我最好走吧，我太太在等我回家呢！他一個個寫他們的名字，然後再開始寫他們的罪狀。結果從老到少，他們一個個都出去離開了，直到一個也不剩。耶穌站起來，看著那女人，對她說，“那些定你罪的人在那裏呢？”那婦人說，

**他說、主阿、沒有。耶穌說、我也不定你的罪。去罷。從此**

**不要再犯罪了。(約翰福音 8:11)**

多好的消息！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，不是要定人的罪。我們不需要他來定我們的罪，我們的罪早已經被判定了。我們需要的是一位救主，當我有需要，洩氣又低潮時，我不需要別人來告訴我，我是多麼糟糕，多麼可怕的一個人。我需要的是，有人願意握著我的手，拉我一把，幫助我。耶穌就是這樣，他來不是要責罰你，為你所作過的壞事來譴責你。他來是要牽你的手，拉你一把。這就是福音，這就是好消息。

“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。”保羅又加上了一句：

**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。(提摩太前書 1:15)**

我想對於這點，保羅是還有辯論的餘地。然而對耶穌來說，保羅是有許多可控告的地方。因為他褻瀆基督，逼迫教會，他傷害了許多呼求主名的人。但是，他說：

**然而我蒙了憐憫、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、顯明他一切的忍耐、給後來信他得永生的人作榜樣。(提摩太前書 1:16)**

換句話說，主選擇了那最不可能的人選，又拯救了他。如果你活在那個時代，看到這個年青熱心的保羅，你看到他怎麼地恨教會，恨所有的基督徒；你聽到他褻瀆基督，內心充滿了惡毒，反對基督教和呼求耶穌之名的人。你會說，這是世界上最後一個該被拯救的人，這個人沒希望了。保羅說，神選擇我是爲了要顯明他一切的忍耐，使後來的人得到鼓勵。

神願意接觸那些處於最卑賤的人，耶穌基督原諒那些最壞的人；這給了我們莫大的鼓勵。神豎立了一個模式，他將我從最底層提拔出來，使我作他的代表，他的使徒，他的大使。保羅一直覺得十分地驚奇，他曾經那麼使盡全力，企圖破壞真理，神居然還呼召他，讓他成爲耶穌基督真理的宣導者。

***但願尊貴，榮耀歸與那永世的君王。(提摩太前書 1:17b)***

當保羅想到這裏，他高興地忍不住發出這樣的祝禱。保羅不時地會這麼作，他興奮地忍不住加入一些讚美之詞。我想，這是太棒了，因爲我自己也有過這樣的經歷。神的慈愛，恩典，以及他豐盛的祝福，常常令我覺得興奮異常。偶而，我會忍不住加上一些對神的稱讚。“哦，讚美神，那永世的君

王”。

*但願尊貴榮耀歸與那不能朽壞，不能看見，永世的君王、獨一的神、(提摩太前書 1:17a)*

這小小的祝禱是那樣的優美。“那不能朽壞，不能看見永世的君王，獨一的神，直到永永遠遠，阿門。” 聖經告訴我們，要將榮耀，尊貴，權能歸給我們的神。

*我兒提摩太阿、我照從前指著你的預言、將這命令交託你、叫你因此可以打那美好的仗·常存信心、和無虧的良心·有人丟棄良心、就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壞了一般。其中有許米乃和亞力山大·我已經把他們交給撒但、使他們受責罰、就不再謗瀆了。(提摩太前書 1:18-20)*

保羅照著從前指著提摩太的預言，吩咐指示他。我們似乎可以看到，許多時候，早期教會都是以預言來指引他們所要作的事工。在使徒行傳第十三章，

*他們事奉主、禁食的時候、聖靈說、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、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。於是禁食禱告、按手在他們頭*

**上、就打發他們去了。(使徒行传 13:2-3)**

他們在此一同聚集禱告，爲什麼聖靈說，“分派保羅和巴拿巴”？無疑的是講到有需要將福音傳到世界上未聽到地方。聖靈說，“要爲我分派巴拿巴和保羅，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”，聖靈如何說？我相信是藉著預言。這群人中間有人被聖靈所膏，預言性地宣告了這件事。聖靈藉著預言說，“分派巴拿巴和保羅”，早期教會這樣用了說預言的恩賜。

當保羅在回耶路撒冷的路上，在該撒利亞時停留在腓力家中。有一位耶路撒冷教會中的先知亞迦布下來，拿保羅的腰帶，捆上自己的手腳。說

**聖靈說、猶太人在耶路撒冷、要如此捆綁這腰帶的主人、把他交在外邦人手裡。(使徒行传 21:11)**

他預言保羅到了耶路撒冷會發生什麼事情。他們被預言引導。

保羅在另一處寫給提摩太說：

**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、就是從前藉著預言、在眾長老接手**

的時候、賜給你的。(提摩太前書 4:14)

當他們按手在人身上，爲他禱告時，主往往會通過預言，指示那人所要從事事工的方向。

這種方式並不只限於新約時代才有。我說過，我並沒有經歷過任何具有屬靈意義的異象或異夢。然而在禱告會中，曾經有人按手在我身上爲我禱告，神在那時的確賜下預言，指示我事工該走的方向。這是早期教會中很普遍的一種作法，到了今天仍然是具有功效的。

多年前，我的事工到了一個令我非常氣餒的地步；我服事主將近十七年之久，一直沒有看到什麼真正的果效。那時我簡直洩氣到想放棄離開服事的崗位了。我和一群朋友一同禱告，等候主對我們說話。我們放了一把椅子在中間，開始一個個爲人禱告。最後我坐在椅子上，他們爲我禱告；突然間主的預言臨到我們當中。神開始闡明他要托付給我的事工，教會將如何被祝福，如何地增長；當時這一切看起來根本是遙不可及，完全不可能的事。那時主確實說，祂要給我一個新名字，代表著“牧人”的意思，因爲祂要使我作許多羊群

的牧者。

我來這裏之前，就一直有一群人聚集禱告，想知道神是否真要差派我下來。當時他們已經邀請我來接任各各他教堂的牧師，他們就是在為這事禱告。主籍著預言對他們說話，告訴他們，我會前來，而且主要豐豐富富地祝福這個教會。教會將要增長到一個地步，設備都不夠使用了，然後我們會搬到斷崖上俯視海灣的新地點。神要繼續祝福我們，直到這教會舉世聞名，我們還會有全國廣播事工。當時神藉著預言列出的許多事情，現在都已經一一實現了。

保羅對提摩太說到，從前長老如何按手為他禱告，預言了他的事工；神如何給他恩賜，呼招他來完成神所要交托的事工，這種種的經歷。“我照從前指示你的預言，將這命令交托你。”記得那給你的預言，“叫你因此可以打那美好的仗”。繼續努力，提摩太。***“常存信心和無虧的良心。有人丟棄良心，就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壞了一般”***。他提到兩個名字“許米乃和亞歷山大”他說，“我已經把他們交給撒但，使他們學習不再謗瀆”。

保羅講的到底是什麼意思？我不清楚；我倒是知道撒但一心想要摧毀我們。你記得當神的眾子侍立在神面前，撒但也在其中。神對他說，“你從那裏來？”他說，“我從地上走來走去，往返而來”神說，“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？他是個完全的義人”撒但說，“是的，但是你在他的四面圈上籬笆，我不能對他怎樣。”保羅說，“**我已經把他們交給撒但**”，大概是指他們不再被神圈在他兒女周圍的籬笆所保護。我可以告訴你，如果神不保護你對抗撒但，你就是個敞開的目標。我真是為你擔心了。

我感謝神，因為祂在他的兒女四周圍，設立了一層籬笆來保護他們。保羅可能在說：“主阿，把那層籬笆挪開吧！他們要胡鬧，隨他們去好了；等他們吃了虧，他們自然就會學乖了”。

## 第二章

**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、禱告、代求、祝謝。(提摩太前書 2:1)**

保羅勸誡我們彼此禱告，代禱，懇求，祝謝。他接著說，

*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該如此。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、平安無事的度日。(提摩太前書 2:2)*

我相信為我們政府裏的領導者禱告是很重要的；我相信我們應該以禱告托住我們的總統，因為他身負多麼重大的責任。我個人不能瞭解為什麼有人要當美國總統，我覺得這是個很不討好的工作。他需要我們的代禱。我們也需要為全國各州的眾議員和參議員禱告。

禱告的目的，是為我們得以敬虔端正，平安無事的度日。設立政府的主要目的不是為了抽人民的稅，而是為了要保存一切美好的事。所有的法律都應該是為了保護善良而設計的。由於有邪惡勢力的影響存在，為了保護善良，我們才有設立政府的需要；為的就是不讓邪惡侵入。如果政府不再能達成這種功能，他們本身所允許存在的邪惡，至終會毀了那個政府。

你如果去讀讀歷史書，就會看到這個真理果然是一次又一次

的重演。大多數的政府都是以保護善良的崇高理想為開始，但是後來腐化的力量進來了，法律放寬到一個地步，善良不再受到保護，邪惡卻反而被允許，被容忍，被保護著。接下來就是邪惡將整個政府給傾倒了。

目前美國就是處在這個階段，邪惡被整個社會保護著。我們的法律規定保護邪惡；下一步就是政府的顛覆。所以我們需要禱告，為君王和一切掌管我們的禱告。

*這是好的、在 神我們救主面前可蒙悅納。他願意萬人得救、明白真道。(提摩太前書 2:3-4)*

許多人對神有一個錯誤的觀念，以為他總是喜歡指責咒罵所有的人。其實這是他們自找的。人心裏存著這種印象，頭腦中自然聯想神要審判，定罪每一個人。這與神真正的性情恰恰適得其反，祂其實是願意萬人得救。

聽聽神藉著先知以西結對百姓的呼喊：

*你對他們說、主耶和華說、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、我斷不喜悅惡人死亡。惟喜悅惡人轉離所行的道而活。Eze33:11)*

彼得說，神是

**不願有一人沉淪、乃願人人都悔改。2Pe3:9)**

保羅告訴我們，神願意萬人得救；這位施行救恩的神，願意所有人都能得救，並且明白真道。什麼是真道？

**因為只有一位 神、在 神和人中間、只有一位中保、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。(提摩太前書 2:5)**

當約伯受苦時，他失去了所有的財產，失去了兒女。他也失去了健康，全身長滿毒瘡，躺在爐灰中；他妻子看到他這極端痛苦的情況，對他說，“你咒詛神，死了罷。長痛不如短痛，我看你那麼痛苦，實在受不了了”。

他的朋友們來，想要安慰他，結果他們不但沒有帶來安慰，反而成爲控告他，定罪他的人。其中一位，以利法，說：

“你爲什麼不跟神和好呢？那樣一切就都沒問題了”。約伯說：“朋友，多謝了。你說，我要與神和好，這是什麼意思？我是什麼人？膽敢站在神面前爲自己的案子辯護？我走出去，抬頭看到天上的繁星，我瞭解到神是何等的浩瀚，偉

大。我在這地球上實在是算不得什麼；神太偉大，我太渺小了。我試著去找祂，往這裡看，往那裡瞧，我往四周圍尋找；我知道祂就在這兒，但我看不到祂。我怎能站在神面前，宣稱我是無辜的，爲自己辯護呢？神那麼的浩瀚無穹，我這麼的微不足道，沒有人能在我們中間，伸手觸及到我們兩者身上”。

約伯看到人試著與神溝通，與神接觸的難題，好比試著在有限與無限之間的大海洋上搭一座橋。約伯看出唯一的解決方法，就是有一個中間人，他能接觸到兩頭。保羅正是回答了約伯的呼求，他說：“有一位神，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降世爲人的基督耶穌”。藉著耶穌基督，約伯的呼求得到了答案，耶穌是可以達到神，也可以接觸到人的那位中保。因爲 *“他太初與神同在，萬物是藉著他造的，凡被造的，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；他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神獨子的榮光”*。“*只有一位神，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，就是基督耶穌*”。

這到底是什麼意思？它的意思就是說，如果你要到神那裡，

不要來找我，我不是神和你之間的中保。如果你想要找神，你一定要先找耶穌基督，只有他是神和人之間的中保。你不能找另外一個人，不能找聖人，不能找馬利亞；只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，他是唯一能把你帶到神那裡的。

*耶穌說、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若不藉著我、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*

*一種非常極端，非常排他的宣告。(約翰福音 14:6)*

*“一位神，一位中保，就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”。*

感謝神，有一位中保。

能夠來到神面前，我是多麼的感激。耶穌站在那裡，一隻手放在神身上，他同時又伸出另一隻手放在我身上，他讓我能夠與神接觸。通過他，我接觸到神。因為他有神的形像，卻不以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，他成了人的形像，為了能接觸我們。因此，藉著耶穌，神可以接觸人，人也藉著耶穌接觸神。“一位神，一位中保”。

*他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。到了時候、這事必證明出來。(提摩太前書 2:6)*

我們都是罪人，因為是罪人，我完全無法救贖自己。我不能作任何事來救自己，使自己稱義，或是為我過去所犯的一切過錯來贖罪。

你也許會說，有高級罪人，低級罪人之分，有好的罪人，壞的罪人之分；但不論如何，我們都是罪人。不管你是好罪人或壞罪人，其實並沒有什麼差別。我們沒有一人能救得了自己。然而耶穌捨棄自己的生命，作為贖罪價；他取代了我們，為我們而死。

*我為此奉派、作傳道的、作使徒、作外邦人的師傅、教導他們相信、學習真道。我說的是真話、並不是謊言。(提摩太前書 2:7)*

我奉召作使徒，作傳道的，為的是要宣講耶穌基督的見證。我說的是真實的，我是這些事的教師。

*我願男人無忿怒、無爭論、〔爭論或作疑惑〕舉起聖潔的*

## 手、隨處禱告。(提摩太前書 2:8)

舉起手來禱告，是一種禱告的姿勢。有時候我會舉手向神禱告。但是我經常在讚美主的時候，喜歡舉起雙手；而在祈求時卻比較不常這麼作。有人不習慣向神舉起雙手，沒有關係，神瞭解你的苦衷，祂照樣會聽你的禱告。有許多人討論到禱告時身體的姿勢問題，到底那一種姿勢是最有效？

我小時候，上主日學，老師們總是說：“現在每個人低下頭，手合起來，眼睛閉上，我們要禱告了”。我一直以為眼睛如果不閉起來，就不能禱告。有時候，我就偷看那個在禱告的人。我會說：“他眼睛是睜開的，他沒有禱告”。當然老師總是會抓到我的小辮子，說：“你怎麼會知道的？”，就因為他們眼睛張開著，我就認為他們並沒有在禱告。後來我才發現，其實我眼睛睜開著仍然可以禱告；只是眼睛如果閉起來會好一些，因為如果眼睛張開，容易被四周圍的東西分神，禱告就不專心了。我現在明白老師叫我們把手合起來，是爲了不讓我們趁別人眼睛閉起來的時候，隨使用手指去搓他們。現在我可以明白，叫孩子們禱告時，要低頭，閉

眼，合掌，這其中所隱含的智慧了。當然，你是不需要用這種姿勢來禱告。

有人說，你得跪下來禱告。保羅說：“**因此，我在父面前曲膝**”（以弗所書 3：14）。跪下禱告是一種好的姿勢，它本身似乎就在表明一些基本的態度。在翻譯欽定本聖經的時代，這可能是當時相當流行的一種姿勢。當人們來見皇帝時，都要在皇帝面前跪下；這個姿勢象徵人們對皇帝臣服，尊敬的態度。當我們來到宇宙的君王面前，跪下禱告正可以表達我對神的尊敬，我完全的臣服在他面前。但我也發現，如果我在床邊跪下，將臉放在手裏開始禱告，這舒適的姿勢，往往很快就令我沉沉入睡了。跪下禱告是好的姿勢，但如果你很累的話，也是個很容易入睡的姿勢。

我發現，許多時候，一面禱告，一面行路，對我相當有幫助。我發現出聲禱告有很大的好處，因為如果只在心裡禱告，心思容易飄玄到別的事物去；很快地，我又回到夏威夷的小島，很過癮地在乘風破浪了。所以說，如果我們只是在心裏禱告，心思就很可能徘徊出禱告的範圍之外。我發現出

聲禱告，陳訴我的需要，請求，會避免我的心思流蕩到別地方去。所以我喜歡散步時與神說話，我很享受一面散步，一面和主說話，將我的心靈向祂敞開，就好像我們在一起散步一般。

我發現，身體的姿勢並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我的心態；那是神看重的地方。祂不注意我的手是不是舉起來，我是不是跪下來，我是否低頭，合手，閉眼。重要的是我心態如何。男士們請注意，這是給你們的教導：“無忿怒，無爭論，舉起聖潔的手，隨處禱告”。

**又願女人廉恥、(提摩太前書 2:9)**

我們社會中，有些服飾的流行樣式，純粹是為性挑逗而設計的。我不認為基督徒女性應該穿那些東西。耶穌說：

**只是我告訴你們、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、這人心裡已經與他犯姦淫了。(馬太福音 5:28)**

穿那種衣服展示你的身體，引起別人的慾念，結果害一些男人犯罪。千萬不要這樣作，女士們，穿正派的衣裳。

我也不認爲你應該走另一個極端，穿一些衣服，讓人們一看就覺得你是個怪物。我想你大可找到許多正派，美麗的款式，這不應妨礙你的購買。你可以好好計畫，花足夠的錢買那些不具挑逗性的衣服。“女人以正派衣裳爲妝飾”。

*自守、以正派衣裳爲妝飾、不以編髮、黃金、珍珠、和貴價的衣裳爲妝飾。(提摩太前書 2:9)*

我們讀這段經節，必須考慮到保羅寫作的背景，那個時代的流行樣式。樣式往往會隨著時間而改變。最好的指南就是要正派，合宜。作爲一個基督徒，我不應當在衣著上求招搖。男人也是一樣。在電視上看到有一些狂野髮型，一看就知道它們走地太極端的。我不認爲我們應該爲了趕最時髦的髮型，去花很多錢；即使有的不是最新的款式，是復古型，很花俏，作起來也很昂貴。

我個人不贊同許多華貴的珠寶，我認爲錢可以花在更好的地方。今天遇見一個人，他有一輛很漂亮的 Rolls Royce 汽車；豪無疑問的，他一定是急需這個交通工具。其實不是的，他只是要跟你炫耀一下；他帶的金鍊子上頭有一個大金

垂飾，裡面有一顆大鑽石；他的寬金錶帶上鑲著鑽石，上頭拼著他的名字。當然汽車的牌照上也寫著他的名字。他是想要告訴別人一些什麼東西。我為他如此缺乏自信心而覺得難過，他必需展現珠寶或其他的貴重物品，來告訴別人，我是成功的人物哦，我可是百萬富翁俱樂部的會員呢！這真是悲哀。所以凡事要適度。

*只要有善行，這纔與自稱是敬神的女人相宜。(提摩太前書 2:10)*

你應當適度地穿著，而不致於讓衣飾奪去那奇特的美；這種美麗只有那些與耶穌基督同行的女人才能散發出來的。一個女人的生命中，有些時期會散發出很特別的美；我想懷孕是很奇妙的，女人很少在其他時候，會像她們在懷孕末期時那麼地漂亮，好像有一種光散發出來，看起來真是美麗極了。

當一個女人與主同行時，她們的生命會發出美麗的光，有神特別的味道在她們身上，不管你花多少錢，沒有任何東西可以仿造。與主同行的女人，她面容的美是令人羨慕的，看起來是極為榮耀的。

**女人要沉靜學道、一味的順服。我不許女人講道、也不許他轄管男人、只要沉靜。(提摩太前書 2:11)**

有些事我真希望保羅從來沒寫過。請注意，保羅不許女人講道，也不許她轄管男人，是指屬靈的事。但在他寫給提多的信中，保羅說讓老年婦人教導少年婦人。女人作教導的場合就是幫助年輕的女人，教她們如何以敬虔，公義來愛丈夫，理家，說話。我太太就是以此為神給她的呼招；她在各各他教堂教導年輕的婦女。我們的孩子都大了，沒有孩子們在家中的那些責任，她可以自由地和年輕婦女們分享她的秘訣，她與神同行的經歷，她所學到的如何培育一個敬虔的後代。

保羅向提摩太提到他的母親和祖母怎樣教導他聖經。因此教導孩童大部份為母親們的責任。這裏不准許女人作的是，在屬靈的事上教導男人，轄管男人，這是保羅唯一不准的。他不禁止女人和男人分享，保羅在給哥林多人信中提到女人在會中禱告，說預言，他沒有責備她們，他沒有說那是不准的。**“但作先知講道的，是對人說，要造就，安慰，勸勉人”**（哥林多前書 14：3），我認為在這方面，女人可以作

很有果效的服事。

事實上，大多數女人是很好的勸戒者，特別是結過婚的女人。在杭廷頓灘那個城市有一個女人，她有勸戒的恩賜。一位小個子，祖母型的女人，她站起來說，你們知道日子是不容易過的，我們面對許多試煉。但主是在寶座上，我們常常忘記了主在寶座上，我們必需記得；她就開始勸戒我們，哇，你覺得你可以走出去征服全世界了。我什麼都不怕，神在我這一邊，神掌權。她有勸戒這種美麗的恩賜。保羅唯一反對的是教導和管轄男人，讓我們小心，不要把保羅的話引申出去。

保羅說的，不是只限於當地的文化情況，因為他回到創造的初頭，他說：

***因為先造的是亞當、後造的是夏娃。(提摩太前書 2:13)***

先造的是男人，後造的是女人。

保羅指出一件事實，當初撒但來引誘了夏娃；暗示在屬靈的事上，女人較男人容易受騙。有意思的是，許多異端的領袖

都是女人。報紙上刊登的宗教科學教會，以及通神論等的廣告，常常是女人在那裡作教導。

在關於教會的比喻，馬太福音，天國的比喻中，提到有婦人拿麵酵來，藏在三斗麵裏。啓示錄中的推雅推喇教會，允許女人耶洗別教導會眾，結果把教會帶入偶像崇拜。所以在屬靈的事上，女人服事的崗位，不應當是教導或管轄男人。

保羅說：

***就必在生產上得救。(提摩太前書 2:15)***

在生產上得救。當時壞了孕的女人最大的恐懼之一就是生產時的死亡，因為那時產婦的死亡率很高，所以當女人知道她懷孕時，總是有憂喜混雜的感覺。會有喜樂，高興的感覺，因為知道我們快要有個孩子了；但一方面心裡頭也會有恐懼，我不知道生這個孩子的時候，是否活得了。因為當時的醫藥知識和設備非常有限，許多女人在生產的過程中死亡。

所以保羅鼓勵她們，生產中主會與她們同在，她們會存活。你們不用害怕會在生產中死去，在這經歷中，主會保守你，

帶你安全過來，只要你常存信心，愛心，又聖潔自守。

願神以祂的愛，祂的真理充滿你的心；願你們能與祂同行，討祂的喜悅。願我們的主在你需要的時候特別看顧你，在你悲傷的時候，牽著你的手，安慰你。當神在基督耶穌裏，藉著祂豐盛的憐憫和恩惠看顧你時，你能夠更瞭解神的愛，和祂在你生命中所作的一切。

願神與你同在，看顧你，保守你在祂的愛中。奉耶穌的名。